

言之有理



古人也包装

三国之后，是司马氏的晋朝，有个叫左思的文人心血来潮，想写三国的旧都。于是构思十年，寻人访事，写成了轰动一时的《三都赋》。结果令人羡慕，过程却不无可怜，因为左思是出身寒门的无名之辈，早丧先妣，除了用功，也没别的什么招数。史料上说，他为了这个《三都赋》，门庭藩溷皆著纸笔，遇得一句，即便疏之。

从大门到厕所，一路都备好了纸和笔，有一句赶紧写一句，真是不容易。文章刚写完，就有人“讥訾”，也就是非难，说这是什么狗屁。有个比左思更牛B的文人叫陆机，觉得这是个好题材，也曾想写，听说他已先动笔了，便“抚掌而笑”，写信给自己弟弟，说洛阳城里有个傻家伙竟然想写“三都赋”，好吧，等他写完了，我们可以用它来盖酒坛子。

好在陆机还不是有眼无珠，真看了左思的文章，大为赞赏，立刻知道自己不是对手。奇文共赏，在一开始，《三都赋》也就是小圈子里叫好。有个叫张华的文人又为左思出主意，说文章还得靠包装，“君文未重于世，宜以经高名之士”。用今天的话说，得请个名人写序。于是请了一个叫

皇甫谧的名角写序，他一说好，别人不敢再说不好，一个个都跟着叫起好来。这一叫好，立刻火了，大家争相传抄，结果便“洛阳为之纸贵”。

我从来没有把《三都赋》读完，只记得其中的“吴都赋”有几句不错。或许生长在南京的关系，对于描写此地的好句子，总是情有独钟。六朝时期的文人，大都是骈文，风格夸张绮丽，左思描写南京昔日繁华，“挥袖风飘，而红尘昏昏；流汗口霖，而中逵泥泞”，翻译成流行大白话，就是人太多了，挥袖子扬起的灰尘可以蔽日，身上流下的汗滴在路上便成一片水浆。

左思长得很丑，他生活的那个时代，很像今天女足球迷爱帅哥，美男子在街上走，往往引来喝彩。有个叫潘岳的文人玉树临风，到处都是粉丝，左思也想“效岳游遨”，在

女读者面前露脸，结果“群姬齐共乱唾之”，他只能“委顿而返”。洛阳纸贵并没带来什么太大好处，他也就是火了一阵而已，妹妹左芬与哥哥一样又丑又有才，皇帝要装门面，表示自己有文化，便把她弄到宫里当了贵妃，可怜她“姿陋体羸”，很快便打入冷宫。

印象中，左思的诗比赋好。相依为命的妹妹进宫，生离成了死别，他的《悼亡诗》是四言诗，情辞恳切，成就并不在《三都赋》之下。查《辞海·文学分册》，为左思作序的皇甫谧没被收入，本文提到的另外几位文人，虽然名列其中，可惜除了左思、陆机、张华、潘岳都是被杀，结局十分糟糕。由此可见，对文人来说，那可真不是个好的年代。

叶兆言：著名作家。代表作有《花煞》《一九三七年的爱情》《我们的心如此顽固》等。

荆歌劲舞



猫娘

有一个姓杨的妇女终身未嫁。年轻的时候，她也谈过恋爱，一场刻骨铭心的爱情，结果却是伤透了她的心。她是个比较保守的人，和异性交往，碰一下手都觉得难为情。但是，这个男人，虽然其貌不扬，却让她觉得愿意为

他付出所有。他们之所以分手，是因为男的发现她的尾骨有点与众不同。他在外面放风说，她是一个有尾巴的女人，是人类返祖现象。她从此一蹶不振，不光觉得自己是个怪胎，而且名声也坏掉了。他怎么会知道她有尾巴？别人一定会想：他睡过她了。

其实她只是尾骨比较突出，并不能算有尾巴。快退休的时候，她在一只垃圾箱边上发现了一只小猫。它似乎与她有缘，眼睛一眨不眨地看着她，就像早就与她熟识似的。她于是决定把这个冻得瑟瑟发抖的小猫抱回家。把这毛茸茸、软温的一团抱起来，她觉得就像抱起了自己的孩子。她把它放在一个旧棉袄做的窝里，它却硬要爬到她床上，睡在她头边

上。听它发出轻匀的呼噜声，她突然感动极了，差点哭出来。

自从养了这只猫，便一发而不可收，她收养了更多的猫。有的猫，还是人家主动送到她这里来的。许多人养猫，其实只是一时冲动，养了一阵，觉得自己其实根本没有能力和耐心来对小动物负起责任，就把猫送到她这里来。还有一个人则对她说，我的这只小猫患了孤独症，还是送到你这里来吧。你这里猫多，就好比儿童乐园，让它汇入到猫儿们的快乐大家庭里来吧！

她对猫真是尽心尽力，天天上街买鱼给它们吃。慢慢地，她的生活习惯也改变了，她也和猫儿一样，只吃鱼。她和猫打成一片，后来就

坚信自己也是一只猫。她肯定她的前生就是一只猫。她回忆起自己那段难忘和伤痛的爱情，想起那个男人所散布的谣言，已经不再恨他，而觉得他讲得是有道理的。她终于承认，自己就是猫变的。

她死的时候，家里有了五十多只猫。她早就在某个地方买了一块较大的墓地。凡是有猫死了，她就把它带到那里去落葬。她决定自己死后也要葬在那里。等她真的死了的那一天，她弟弟一家发现，她写了一份遗嘱，她的所有财产都由她家里的猫集体继承。遗嘱上还按了她的手印。有人说，她按的手印，就像猫的梅花脚趾。也许她的前世，真的是一只猫。

荆歌：著名作家。主要作品有《鸟巢》《十夜谈》等。

无微不至



住在哪里贵

在香港请深圳来的朋友吃饭，在一家很出名的小巷子里面的日本餐厅，我们要了一个鱼生船。菜上来之后大家都吃了一惊，因为分量实在太足，里面的东西实在是太多了，虽然我们有八个人，还是觉得吃不了。我们有点责备负责点菜的朋友，作为一个点菜高手，怎么能够如此大失水准。他觉得委屈：

“我只是看图片和价钱，六百港元，想来分量不会太足。”

深圳的朋友马上感慨，才六百港元？天哪，要是在纯水岸（深圳最昂贵的住宅区之一），至少要两千元人民币。他没有夸张，如果你去往上海、北京或者深圳的那些日本餐厅，一个鱼生船的价格如果在一千元以下，就会让大家对这家餐厅的品质感到怀疑。

从鱼生船，大家聊到了房价。在座的香港朋友说起最近到上海租房子，位于市中心并不算最豪华的公寓，一房一厅六十多平方米一个月要一千美金，和香港的价钱差不多了。我说这算不了什么，四年前我在北京常驻，租的公寓也就是一房一厅，七十平方米，要两千多美金呢。不过在四年前，非内地人士的物业选择不多，这些

“涉外公寓”的价格贵得离谱些也就可以理解。刚刚出炉的一项调查显示，在外国人居住成本最贵的城市里面，有很多非洲国家的城市。这是因为，对于那些外国人来说，因为商业原因，他们必须生活和工作在那里，但是他们又不想降低自己原有的生活品质，所以在那些物质匮乏、收入很低的城市，出现一批价格贵得离谱的住宅和商品也是很自然的。这有点像改革开放初期的中国，那个时候，进口产品都是卖给在中国的外国人或者手里有外汇券的内地人士的，价格高不算，东西还很稀缺。

这项调查还显示，北京和上海的排名很靠前，就连中国的二线城市，比如成都，外国人的生活成本在过去一年也有了二成以上的升幅。这就和非洲国家不同了，也和二三十年前，甚至四五年

前的中国不同了。因为对于在中国生活、工作的外国人来说，他们选择消费的场所、商品还有住宅，已经不像以前那样只能有限地选择，他们已经越来越本地化了。外国人和中国内地中高收入人士的消费水平和习惯已经没有太大的区别。在北京的三里屯，在上海的新天地，花钱多的已经不是那些外国人，有消费能力的反而是来自中国不同地方的游客。

一个多月前去北京，我发现常去的那家港式茶餐厅的早餐价格已经从18元变成了22元，而香港茶餐厅的早餐，这几年还是维持在18港元。看来，通胀的压力，连中高收入的人士都感受到了。

闾丘露薇：2003年，她是首位进入巴格达的华人女记者，被誉为战地玫瑰。现在美国哈佛大学深造。

赏心玥目



演员离明星有多远

观众见了能直接叫出名字的都是明星，而演员成为明星除了必不可少的演技和面孔，还需要一点点运气。林志豪目前处于运气开始好转，却还没有完全得到发挥的阶段。看到他脸的人都会立即反应，这不是高泽吗？今年七月中央电视台一套的黄金时间播出《香港姊妹》，

虽然他只是男2号，但戏份和1号人物一样重，配戏的又是香港当红女星应采儿，所以终于被观众们接受了。

一个制片人朋友需要演技很好，有一点知名度的主角，我在msn上四处问人，担任演艺经纪人的台湾朋友推荐了他。于是我们约他吃饭。电话里他的声音和电视里一样，低沉，有磁性。我们都住在东边，便约在现代城的咖啡馆碰面。

寒流袭北京，人们恨不得把自己包裹成胖熊，他却只穿一件暗色羽绒服。进了室内，脱了羽绒服，他只穿着粉蓝色的一件薄T恤，我看这都冷。他刚从贺岁剧的拍摄现场下戏，脸上的妆都没卸。他向制片人道歉，对方对他的外形放了心。谈戏的时候他的身体、语言都绷得很紧，一副对剧情寸步不让的

样子，但是谈到钱就羞涩起来，连说戏好就好。他说这话的时候，从他的眼睛里可以看出他很真诚。制片人说这部电影之后紧接着的下部戏也会有合作机会，他的第一反应却是自己需要时间去消化工作，如果一整年都在工作，生活太无趣了。气氛有些尴尬，但我却对他多了些欣赏。

他是个有主见的人，台湾出生，香港出道，早在甄子丹和万绮雯主演的《精武门》里他就是男2号，他和邓萃雯、邵美琪曾经是一个经纪人，彼此都是好友，也都传过绯闻。饭桌上品青稞红酒的时候他说，不结婚也无所谓，每次演戏都经历爱恨情仇，太精彩，人生里的平淡也就可以平衡了。

我看他吃饭不忌口，身材又那么瘦削，便问他减肥的秘诀。他老实承认就是运

动，同桌的造型师说起控制热量的健康辅助食品，他居然完全没兴趣，说就喜欢运动，相信流汗以后的幸福感。

大家都很放松，话题也开始多了起来。林志豪说他已经定居北京，买房子的时候才发现北京的房价已经很国际化。我笑说，明星都不会为这种事情发愁的。他说自己只是个演员，需要实实在在生活的。造型师顺嘴说他五官长得出色，他则嫌弃自己眼睛太大，所有制片人看到他都会想到花心的贵公子角色，而他其实最想演一个从头哭到尾的深情穷男人。制片人的脸色不以为然，这就是面对明星和演员的区别。

环玥：作家，《巴黎恋歌》等港台热门电视剧编剧。持有“中国演艺经纪人执照”，熟悉演艺圈内幕，混迹时尚杂志圈多年。

韩流来袭



书的消失

在一个各种图书眼花缭乱的书店里，我曾有过一个感慨：世上有那么多的书，那么多的好书，我们还要写书，这又是何苦呢？虚无的情绪不禁油然而生。

鲁羊好读书，朋友开玩笑说，他写作需要一屋子的书，而朱文写作只需要二十本书。但我认为最可怕的是于小韦，他的床头只有一本书，并且是《海明威短篇小说选》。在一本杂志上，我曾看到过南京另一个作家的照片，摄于书房，但见书架林立，拍摄用的是广角，作家的书房看起来就像是一个图书馆。

我很怀念以前的日子，没有书看，偶尔弄到一本书，没有封面封底，边角卷起，书页发黄，也不知道作者是谁，出版于什么年代。就这么掐头去尾地读着。就像饥渴对于食物有着根本的意义，短缺对于爱读书的人来说也未见得是一件坏事啊。对书而言那就更是那么回事了。试想一本书经过无数人的传阅，在阅读中磨损破烂以至消失，这样的结局难道不是一本该应有的吗？难道不是写书的人梦寐以求的吗？

所以说，一本书的印刷数量说明不了什么，销售数量也说明不了什么，甚至再版，一而再再而三地再版都说明不了什么。真正的阅读取决于阅读的

渴望，取决于在阅读中将书化为灰烬和乌有。一如面对食物。只有在这样的阅读中，书，才可能成为我们的血肉，成为真实的营养。

现在的问题是，阅读渴望普遍地减退，对书的占有成为追求的目标。因此才有了那么多的书，那么多的书的出版、再版。无论是谁，只要是识两个字的人都会在家里弄个书房，至少也得弄个书架，更别说那些作家、知识分子了。藏书为癖的人越来越多，谈论版本的人越来越多，是因为书籍印刷得漂亮吗？因为作者举世闻名吗？都有。有的人藏书是为了“以后看”，以后到什么时候？退休那天？或者临终关怀之日？

书已成为另一种东西。书的意义已经被书本身所淹没了。我由于工作原因，常收到别人的赠书，赠阅的报刊更是堆积如山。我成天坐在这堆报刊书籍里，举棋不定，该阅读哪一本？放弃哪一本？在患得患失中一天就这么过去了。我还养成了一个很不好的习惯，就是投机。一本新书只看一个开头，或者只看看“貌相”，一张报纸只看看标题，甚至标题也粗略看过。因为生命短促、时间有限啊。这么看了一下之后感觉上这些书刊就已经被阅读过了，实际上能真正静下心来读一段文字的机会真的太少了。

本应是针对自己恶习的厌恶却转向了书。因此我多年来基本上不逛书店，不买书，家中也绝不设立书房或者书架。就让那些书，那些精华和狗屎平等，一概堆放在水泥地上，必要时找一个收破烂的来统统卖掉。

马原说，小说将消失。我的理解是它将消失在疯狂的增长中，而非削减中。其它见诸于文字构成书籍的东西也将这样。

韩东：著名作家、诗人。著有诗集《爸爸在天上看我》，长篇小说《扎根》《我和你》等。

初露端倪



和徐俐一块挑衣

总是接到以前辽宁电视台主持人的电话，问我们四套主持人的衣服都是在哪里做的。在她们眼中，我们国际频道的主持人形象整体上很洋气，服装也都很职业，与我们的气质相得益彰。其实，我们很多衣服都是买的，做的只占少数。这是因为做的衣服总是带有一些“手工作坊”的味道，缺少成熟品牌的自然流畅。

我的出镜服装多以白、深蓝、黑为主，带颜色的职业装不多。于是每当我要值早班的时候，都会面对一柜子的黑白灰发愁——观众早晨起来肯定愿意看到轻柔、温暖的颜色，我穿什么呢？于是我第一千零一遍地疾呼大家帮我寻找带颜色的西服。终于，我们的新同事周瑛峰发现了一家店，小夫妻俩都是从法国服装专业留学回来的“海龟”，宣传海报上印制的服装感觉也很好。于是我们两位新手邀请徐俐老师一起出发直奔目的地。

小时候和妈妈去逛布店，每次都是一场灾难。我妈妈能把十几块每块足有二十斤重的布匹请店主一一搬出，反复触摸布料，在身上比来比去，不时地教授我纯毛与涤纶的区别，整个过程至少两个小时。这对于耐性最多只有四十分钟的

我简直就是场折磨。每次我都是不停地催促，然后抹着眼泪在妈妈的“再也不带你来了”的呵斥声中离开。这次我遇到妈妈的同道中人啦——徐俐和瑛峰。

徐俐对于上镜的服装、发型、妆面非常有研究。我平时最佩服她指导发型师做头发——“这绺头发要向后，这样整体就会有向上的挺拔感”；“两边的头发再收收，你看肩头比例是不是更好了？”往往听得我目瞪口呆！我经常对化妆师说的一句话就是：“我觉得前边头发不对劲，但应该怎么做，我也说不出来。”在店里，我依然延续做头发时的糊涂劲儿，徐老师则继续发扬英姿飒爽的风格。

店主把一张张布料色板递给我们，每个板子上都贴有一百多种颜色的布头。这会我可体会到什么叫“挑花了眼”了。我想做一件天蓝色的上衣，但选了几种颜色都被徐老师以非常专业的话——“颜色饱和度过高”、“单纯的蓝色没有加了灰调子的蓝高级”给否了。最后还是她们俩帮我选了一款很温暖的蓝色。

徐老师选中的就是宝蓝色，我们为之命名为“撒切尔夫人蓝”，她极为利落地说出自己对款式的要求——大气、不拘谨、活动自如、细节讲究，甚至连扣子的质地和颜色都想好了。设计师问到我，我一句话答曰：“所有要求都和徐老师的一样！”两个小时过去了，她们两个还在饶有兴趣地翻布料互相交流，我硬把她们拽起来，并以“马上崩溃”相威胁。她们在门口同时说了一句：“再也不带你来了！”

王端端：获央视“荣事达”杯主持人大赛优胜奖。2003年至今，在中央电视台国际频道主持《中国新闻》。